

中共苏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苏教党工委〔2014〕23号



关于建立中国共产党苏州市教育考试院 支部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苏州市 教育质量监测中心支部委员会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建立中国共产党苏州市教育考试院支部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支部委员会。取消中国共产党苏州市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支部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苏州市招生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特此通知。



中共苏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14年9月3日

